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定-2019-002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091235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光防雷	股票代码	3004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辉	廖术鉴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 19 号	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 19 号	
传真	028-87843532	028-87843532	
电话	028-66755418	028-66755418	
电子信箱	IR@zhongguang.com	IR@zhonggu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为专业从事防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防雷工程的设计和安装，提供防雷产品和防雷工程一体化的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1、公司主要产品、用途及应用领域如下表所示：

产品系列	产品品种	产品用途	应用领域
------	------	------	------

雷电防护产品	电源SPD	用于变配电站、通信基站、电力、电子设备、建筑等电源的过电压、过电流及雷电冲击防护。	通信（含5G）、石油化工、电力、国防航天、新能源、建筑、铁路与轨道交通等
	信号SPD	用于因各种原因引起的模拟和数字电路等信号线路的防浪涌过电压保护。	通信（含5G）、国防航天、铁路与轨道交通、电力、石化、工业自动化、建筑等
	天馈SPD	用于无线接收、发射设备馈线端口的防浪涌过电压保护。	通信（含5G）、国防航天、安防等
	低电阻接地模块、高效接地极、快装接地极	可作为防雷接地、防静电接地、直流工作地、交流工作地、安全保护地等的接地体。	通信（含5G）、石油化工、电力、国防航天、新能源、铁路与轨道交通、建筑等
	优化避雷针、双极避雷针、闪盾避雷针、双优避雷针	将雷电吸引到自身，使雷电流通过引下线至接地装置而泄放大地。	建筑、通信（含5G）、电力等
	雷击计数器、雷电幅度记录仪、智能雷电监测产品、智能雷电预警系统、智能SPD系统、行波故障定位系统	可监测到设备遭受雷击时的信息（雷电流幅度、极性、雷击的时间、次数）、SPD的工作状态、零地电压状态，并通过GPRS无线通信方式将监测到的数据传送到监控中心，实现远程监控。	电力、国防航天、通信（含5G）、轨道交通、建筑等
	车载便携式小型组合避雷箱电源、信号、射频SPD	用于因各种原因引起的车载模拟和数字电路、射频等信号线路的防浪涌过电压保护。	通信（含5G）、国防航天等
	客专型防雷分线柜、普通型防雷分线柜、贴面型防雷分线柜	装在信号机械室或者防雷分线室内，实现对进出机房信号线缆上雷电过电压及系统操作过电压的集中防护，保护铁路信号设备安全运行；并提供弹簧压接、栓接、焊接等不同分线接线方式。	铁路与轨道交通
	铁路抗电气化干扰产品，防雷及隔离干扰组合	安装在轨旁设备线路上，解决弱信号设备的电气化干扰和防雷问题。	铁路与轨道交通
	铁路智能防雷监测系统（主系统软件、监测分机及软件、多种智能化测量单元）	实现对防雷设备的智能化监测和管理，方便维护和故障诊断。	铁路与轨道交通
	货运防雷用防雷产品（铁路电源系统用防雷产品、电源浪涌保护器、数字和模拟信号浪涌保护器、隔离和抗干扰类保护单元）	用于解决铁路货运系统电磁干扰和工频干扰问题。	铁路货运系统
	非雷电防护（含5G）产品		
非雷电防护（含5G）产品	各类电源滤波器	用于各类电源滤波。	通信、电源以及电子类产品的高精度电源滤波
	各类专业级磁性器件系列产品	用于各类电源电路、信号电路；以及各类电子设备。	通信、电子
	Small Cell（小基站）产品	用于无线信号室内覆盖，分流宏站流量	通信、电子

公司的这些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航天国防、铁路与轨道交通、电力、石油石化、新能源、工业自动化、建筑等基础产业及新兴产业。公司全资子公司铁创科技的主营业务为铁道与轨道交通行业的防雷产品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以及工程施工；信息防护的主营业务为除铁道与轨道交通行业之外的防雷工程设计、施工等业务；全资子公司阿库雷斯的主营业务为质检技术服务，检测仪器与设备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控股子公司凡维泰的主营业务为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嵌入式软件、通讯设备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和销售、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印制板、塑胶件、五金材料，该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并根据销售情况和客户需求预测统筹利用产能的生产模式，以营销中心为客户订单为基础安排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及原材料安全库存量，制定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具体采购由物流中心实施。

根据ISO90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以及GJB9001B体系，公司建立并实施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定期评审、物料的受控采购、采购成本管理等环节。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并根据销售情况和客户需求预测统筹利用产能的生产模式，按产品类别又分为新产品生产模式和定型产品生产模式。

新产品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按照客户需求规格书，组织公司研发、工艺、质量、物料、制造等部门对客户要求进行初步评审；客户确认后制定项目任务书、实施研发工作；严格按照NPI（New Product Introduction）流程进行相应的过程控制和评审，保证研发和生产工艺的稳定性；生产阶段，所有产品交付严格按照管理流程和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进行过程控制，小批量生产后逐步进入批量生产。

定型产品生产模式：公司通常在取得客户订单后，根据订单要求下达物料采购计划和生产作业计划，组织生产，并对生产计划进行跟进、调度、控制，及时协调处理客户交付事宜，保证客户交付周期。

（3）销售模式

公司以自主品牌和延伸品牌开展防雷业务，防雷业务按类型分为产品销售业务、工程业务以及检测等服务类业务。

目前公司以国内业务和直销为主，公司产品外销主要为直接出口，客户主要为配套大客户海外子公司及其代工厂，产品外销受该类客户在全球范围内的生产计划安排所影响。

公司产品定价分为新产品定价和定型产品定价两种模式。其中新产品定价采取成本加成的方法，即根据客户定制的产品性能标准、工艺要求，在综合考虑产品成本、前期技术投入等因素，在保证一定的毛利率水平基础上，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定型产品定价主要参考上一年该产品价格，结合市场情况在与客户协商后，调整价格幅度。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配套大客户销售、行业销售、区域经销销售，防雷工程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铁创科技、信息防护运营，检测等服务类业务由子公司阿库雷斯运营。

配套大客户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以配套大客户模式为主。配套大客户主要为行业内规模大、具有较高行业地位的全球电子设备制造商，而非防雷产品的最终用户，其将防雷产品作为电子元器件应用于其生产的电子整机产品中。该类客户对防雷产品需求量大、信用良好，采用直销方式。

行业销售模式：由于防雷产品目前主要应用在通信、国防、电力、石油化工、新能源、铁路与轨道交通等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产业，由于该产业行业集中较高，目标客户明显，为防雷产品的最终用户，为此公司成立了行业拓展部，按行业划分，利用公司整体资源开拓配套大客户之外的客户市场，采用直销方式。

区域经销销售模式：对于上述两种模式之外的客户市场，如建筑行业市场、市政建设、教育、金融单位等，由于客户比较分散、目标客户不明显，公司将国内市场划分为6大区域，主要采取代理经销销售模式进行市场开拓，作为公司总体销售战略布局的补充。

防雷工程业务模式：公司全资子公司信息防护工程公司专业从事各行业的雷电防护工程设计与施工，包括通讯、建筑、新能源以及国防与航空等领域，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资质、特种防雷工程资质、建筑机电安装资质、输变电工程资质，将凭借资质开展市场拓展及运营；全资子公司铁创科技专业从事轨道交通行业防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以及铁路行业综合防雷工程设计与施工。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分析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鼓励类产业，《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也将公共安全领域列为重点领域，将重大自然灾害监测与防御列为该领域的优先主题。防雷产品属于《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中“信息类”所列明的“保障云计算、物联网、新一代信息网络以及面向三网融合的安全产品”、“与新一代移动通信有关的设备关键配套件”。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与市场地位

我国雷电防护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行业内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格局比较分散。由于不同的行业对应用环境和运行要求不同，其防雷应用行业标准不同，认证标准不一，防雷产品跨行业应用门槛较高，从而造成雷电防护行业较为分散的局面。

防雷产品应用广泛，目前主要应用于通信、航天国防、轨道交通、电力、石油化工、新能源、建筑、城市建设等基础产业。由于不同的行业应用行业标准不同，在下游不同行业中防雷产品的竞争格局也不尽相同。

随着国家简政放权以及相关政策的推行，防雷行业已经进入了一个更加开放的市场格局；防雷企业的生存与成长也将面临巨大的机遇。各种地方性和行业性的垄断壁垒将逐步打破和更加规范化和公开透明化。这就要求企业具备领先和超前的研发实力和制造能力，真正的成为市场的优秀竞争者；同时也给防雷企业带来更多新的机会。

目前防雷产品主要应用于通信、航天国防、铁路与轨道交通、电力、石油化工、新能源、建筑等基础行业，该类行业为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产业，安全运行的责任重大，其对防雷产品具有刚性的需求，产品需求具体又分为：①增量基础设施投入对防雷产品的需求；②存量基础设施对防雷产品的更新需求。

（1）通信行业。通信行业技术发展快、技术与设备更新周期短、覆盖范围广；移动通信基站覆盖范围广且数量庞大，许多地处偏僻的基站无人值守，设备遭雷电破坏后维修成本高；局端设备是整个通信网络的传输节点，受雷击损坏后影响范围广、损失大，因此运营商对雷电防护的需求非常明确，工信部也对通信行业采取符合性认证的强制性雷电防护措施。因此通信行业的雷电防护市场化程度高，市场发展成熟，防雷企业竞争主要以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为主。

（2）高速铁路与轨道交通行业。高速铁路与轨道交通行业涉及到供电、通信以及信号、车站等多个领域；辐射面最为广阔的铁路运输网作为国家经济基础命脉的领域涉及到大量的雷电防护需求和相关的防护措施以及监测需求。铁路行业的雷电防护核心应用领域需要CRCC认证。

（3）航天国防行业。随着国家加强军队的现代化和信息化建设，国防信息技术在军事通信、指挥控制、卫星导航、卫星测绘和军事物流等多个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信息技术和电子产品的应用催生了航天国防行业对防雷产品的刚性需求。由于航天国防行业涉及到生产企业的保密资格、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军工产品认证，目前进入该行业的防雷企业数量有限。

（4）电力行业。电力行业因为电网覆盖范围广的特性，必须采取雷电防护措施。从传统电力领域来看，由于大部分雷电防护属于高压领域，进入该领域需要取得高压操作相关的许可证。从新能源发电领域来看，由于我国新能源行业处于新兴发展阶段，国外品牌防雷产品占据主要市场。但随着我国新能源行业雷电防护标准的逐步建立完善，相关技术设备国产化率的逐步提高，越来越多有技术优势的国内企业将在该领域与国外品牌企业竞争。

（5）石油化工行业。石油化工行业由于高危易爆的特点，其对雷电防护的需求也十分强烈。防雷企业SPD产品进入该

行业的核心应用领域需拥有防爆合格证和行业的检测认证。石油化工行业对雷电防护的需求主要在炼油、储油和输油环节，中石化、中石油和中海油等企业对防雷企业有入网和认证要求。

(6) 建筑行业。由于行业分散，以往居民的整体雷电防护意识不高，其对专业化防雷产品的性能要求较低，主要由建筑开发商自行配置防雷产品。为了降低成本，开发商通常只配备简单的防雷产品，在该行业防雷产品竞争主要以同质化的价格竞争为主。未来随着国家对物联网、三网融合、智能楼宇的进一步推进，每幢建筑物都将成为网络中的一个节点，如果节点中某一个核心传输设备受损，将会影响整片网络。在此背景下，专业防雷产品的刚性需求将会涌现，行业竞争格局也将随之改变。

防雷产品跨行业应用门槛较高，防雷企业一般根据自身特点选择开拓某一行业，并形成一定的竞争优势，再向其他行业扩张。目前公司通信行业具有先发优势外，已拓展到轨道交通、航天国防、新能源、石油化工、电力、建筑等行业。

3、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

(1) 周期性。防雷产品下游应用行业主要为通信、航天国防、铁路与轨道交通、电力、石油化工、新能源、建筑等行业，该类行业的发展周期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息息相关。在防雷产品覆盖率比较高时，其产品的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基本一致。在防雷产品覆盖率比较低时，国家对雷电防护规范的强力贯彻，会导致行业对防雷产品的需求远快于行业投资增长，周期性不明显。同时，作为基础行业电气设备和电子设备的防护产品，主要防雷产品SPD需要及时更换，才能保障生产安全运行，因此在SPD产品覆盖率较高时，其市场需求来自于更新和新增投资，新增投资部分与下游行业的景气度高度相关。

(2) 季节性。由于雷暴日主要集中在每年6月-10月，加上第一季度新年、春节因素影响，防雷产品需求通常下半年要高于上半年。此外，防雷产品下游应用行业由于财政年度因素的影响，通常年底执行本年度的决算和制订下一年度的预算，下半年采购防雷产品相对来说较为集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379,783,867.95	364,319,365.29	4.24%	316,270,19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84,643.78	38,495,897.41	39.20%	57,773,54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46,806.15	29,368,358.15	14.91%	50,418,50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70,527.99	-19,781,266.93	214.61%	68,553,16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230	34.78%	0.3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0	0.230	34.78%	0.3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2%	4.85%	1.67%	8.36%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988,078,900.43	967,181,808.16	2.16%	829,066,7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4,862,000.10	804,950,344.40	4.96%	715,148,134.8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7,796,485.70	82,924,931.98	86,964,305.54	122,098,14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51,909.10	11,285,020.57	10,499,970.13	20,847,74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60,841.66	8,209,830.19	9,070,289.21	8,905,84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4,630.48	4,837,687.54	1,021,524.72	2,106,685.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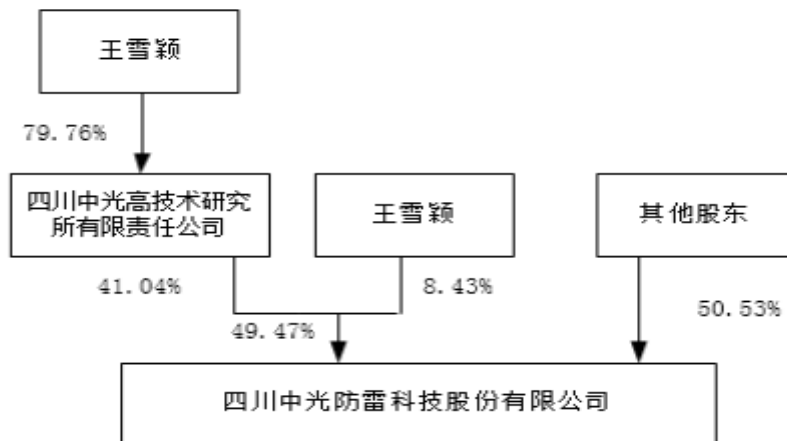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0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 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中光高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4%	70,145,500				
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7%	32,428,445		质押	28,800,000	
王雪颖	境内自然人	8.43%	14,400,000	10,800,00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2.21%	3,780,00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1.85%	3,160,000				
何亨文	境内自然人	0.71%	1,211,176	893,3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 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188,542				
钟环	境内自然人	0.49%	841,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泛资 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782,400				
史俊伟	境内自然人	0.39%	667,058	500,2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雪颖。王雪颖通过股东四川中光高技术研究所 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94.8 万股，王雪颖直接持 有公司股份 1440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6%。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管理层在“再出发战略”的引领下，秉承为中华民族争光的企业宗旨，坚持雷电防护主产业的持续发展。在报告期内，公司夯实既有的通信行业防雷市场的领先地位，为通信市场5G商用做好提前量，加大技术研发和配套服务力度，做好5G通信设备雷电防护配套产品的储备；公司夯实既有的通信行业大客户服务，以优质供应商的口碑、地位向通信行业大客户的非防雷领域拓展经营；公司作为以民品为主的涉军企业，努力打造专业的军工产业平台；除此之外，公司努力拓展电力、新能源、石油化工行业防雷市场，同时积极推动和开展电磁防护、特殊安全防护产业以及相关领域的研究与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7978.39万元，同比增长4.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58.4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20%；其中，铁路与轨道交通领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69%，能源领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11%。

1、通信行业的防雷领域

公司作为中国防雷领域的细分市场龙头，凭借强大的产品研发实力以及品牌号召力在通信领域赢得了很大的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依然保持在通信领域防雷技术、产品质量以及服务上的优势，通过提供较高性价比的产品来保证来自优质客户的订单。

2、铁路与轨道交通的防雷领域

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规划内容，可以预见铁路的建设高峰期仍将持续，随着高速铁路建设速度加快，区域化、城际间高速铁路全面启动，中国高铁“走出去”战略的实施，高速铁路防雷系统的需求将会持续提升，铁路行业防雷市场容量巨大。报告期内，铁路与轨道交通营业收入6961.44万元，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69%

3、新能源行业的防雷领域

公司为风电、光伏发电、充电桩等新能源设备商提供全面技术支持和配套服务，为客户提供符合配套要求的定制化要求的SPD产品；公司同时加大了新产品研发力度，及时地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各类新产品并按照客户要求交付。报告期内，能源领域营业收入5853.56万元，同比增长4.11%。

4、航天国防的防雷领域

公司不断加强国防领域的雷电防护、电磁防护等相关技术研发、应用的推广与市场开拓。公司同时与相关部门开展雷电防护、电磁防护的研究合作和技术应用合作。

公司的雷电防护产品应用于航天国防领域，优化上市公司的业务结构，进一步开拓盈利来源，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5、非防雷的通信类产品领域

报告期内，除了防雷主业，公司以优质供应商的口碑、地位向通信行业大客户的非防雷领域拓展经营，公司取得了中兴通讯和爱立信的Small Cell（小基站）供应商资格，公司控股子公司凡维泰科技自主研发的Small Cell（小基站），已完成了单载波及双载波小站产品的研发，同时也完成了联通电缆拉远型DAS产品的研发工作，已给多个客户提供了测试样机。报告期内，Small Cell（小基站）共实现营收1804.75万。

同时，公司凭借多年通信设备防雷产品配套服务，与客户形成协同效应，已成功导入通信产品的磁性器件应用，公司已取得了爱立信和诺基亚的磁性元件供应商资格，产品技术指标和质量已达行业前列水准。

公司积极拓展新产品的销售，既为公司的多元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培育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管理层通过业务拓展与并购合作布局，目前已经完成了上述市场开拓及行业拓展。在未来三年内，公司自身仍将努力拓展军工、电力、新能源、石油化工行业防雷市场，同时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改变此前业绩过度依赖通信行业的局势，实现业绩来源于“5G通信+军工+高铁+新能源”四轮驱动格局，努力成为雷电防护产品全球领先、非雷电防护产品国内前列的专业制造企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SPD	244,235,501.50	61,944,319.56	25.36%	-7.43%	-12.20%	-1.38%
铁路防雷产品	42,209,384.12	24,162,235.34	57.24%	33.41%	15.10%	-9.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